



台湾最强作者阵容
浪漫小说一网打尽

决明◎著

剑魂

噢！他一定是头壳坏掉了，
否则怎会对这「只」小剑魂存有遐想？！

主编：珠雅

锦绣园
• 1 5 9 •

剑魂

决明 著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锦绣园/珠雅等著. —呼和浩特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
2005. 12

ISBN 7 - 204 - 08314 - 8

I. 锦... II. 珠...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
当代 IV. I 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60835 号

策 划: 朝扬花雨

责任编辑: 吴日珊 朱莽烈

封面设计: 黄 浩

锦绣园 (第四辑)

主 编: 珠 雅

出版发行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风路祥泰大厦写字楼

电 话: 0471 - 4971950

印 刷: 广州伟龙印刷制版有限公司

开 本: 850 × 1168 1/64

印 张: 120 字数 3360 千字

版 次: 2006 年 2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7 - 204 - 08314 - 8/I · 1745

定 价: 216.00 元(全 48 册)

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, 任何重制、仿制、盗版或以其他
方法加以侵害, 一经查获, 必定追究到底, 绝不宽待。

【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】



朝扬花雨征稿启事

花雨是国内第一家接受言情小说投稿的，旗下的花雨文学网是国内最大的浪漫休闲文学资源网站，培养了最早一批青春言情小说的本土创作群，成功推出了藤萍、乔克天使、于佳、念一、叶迷、贾童等一批优秀原创作家，推出的作品得到国内外众多读者的好评。近年来，花雨成功策划发行两千多部脍炙人口的作品。“花雨”、“流星族休闲花园”、“花雨小说馆”等系列图书，以及《花雨》（时尚版、小说版、漫画版）、《雪漫》、杂志，引领了通俗文学的新潮流。

花雨征稿本着与时俱进的创新精神，体现中华民族魂，倡导人与人、人与自然、人与动物的和谐发展的宗旨，发掘培养中国新生代中优秀的原创作者群，打造中国的休闲文学品牌。凡被录用的文章，朝扬花雨将结合来稿的特点作全面的包装策划推出，给作者创造最好的成长平台。



主题征稿

“花与梦”原创大赛是2000年朝扬花雨在花雨文学网www.inbook.net推出的言情小说华文征文大赛，至今已经成功举办了五届。

第六届“花与梦”征文主题——梦想制造

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梦想，有的人想一夕成名，成为舞台上众所瞩目的明星；有的人想在运动场上一展所长，成为奥运会选手；有的人想在沙漠找到濒临绝种的珍稀植物；有的人想让所有的流浪动物都找到温暖的归宿；有的人想要把世界排名前百位的人类文明景观统统看遍；有的人想要找到已经十几年没见的梦中白马王子……秉承花雨的言情味，作品色彩必须光明向上、青春活力，至于其中贯穿的情感，可以是友情、爱情、亲情……

征稿时间：2006年2月1日—2006年9月30日
(以当地邮戳为准) 投稿、参与评选请登录网站。

花雨期刊家族征稿

大型言情读本《花雨》（小说版、漫画版、时尚版），青春文学读本《雪漫》征稿。文章字数2千—2万字，要求导向良好，杜绝畸情、暴力、色情。无论是现代都市里的爱情，还是远古里的柔情，都可在这里展现。或许，你还有更好的……具体要求请联络编辑部。

花雨编辑部招聘

花雨诚招文字编辑（阅读3000本小说以上）、美术编辑（熟悉平面和网页设计）、项目推广（掌握营销发行或广告策划）等方面的人才。要求具备大专以上学历，熟悉国内外的图书市场动态。如果你有高度的责任心和求知欲、往既定目标不懈努力的能力和充沛的精力，这里将有良好的舞台让您表演！

长、中、短篇长期征稿

短篇(5千—3万字)：不拘风格、不拘人称，随你发挥。只要立意新巧、情节丰满、富有生命力。

言情小说(7—8万字)：唯美浪漫、诙谐有趣、缠绵写实、温馨感人……主题健康，风格不限，古今中西罗曼史皆可。我们要的是充满了奇想创意、起伏跌宕的梦幻爱情故事。切忌老套、悲情，拒绝负面题材、情色描写。

青春小说(10—12万字)：校园或社会新鲜人的故事，融入友情、亲情、朦胧的爱情。要求动感流行，包含各类时尚元素，表现时下年轻人内心的思考、情感、困惑，贴近青少年读者的阅读口味。

奇幻小说(18—20万字)：内容健康，结构完整，文笔流畅；符合当前的出版潮流。请先提供整体故事架构和进度计划的策划文案。

封面、插画、漫画征稿

梦幻风格、漫画风格、奇幻风格、写实风格、意念插画皆可，爱情主题为主，表现手法不限，画面要清新、唯美。（敬请关注“九功舞”人物造型漫画大赛）

电脑稿尺寸19cmX13cm，手绘稿A4以上。请先以电子邮件方式投缩略画稿（72dpi JPEG格式），采用后再收300dpi正稿。手绘稿可先邮寄复印或彩色打印稿，采用后再收正稿。

征稿和联系

地址：广州市石牌邮局0785信箱 广州晓喻广告有限公司——花雨编辑室收（510631）

（电子稿件，可上网注册花雨inbook会员，选择在线投稿。）

网址：<http://www.inbook.net>

小编E-mail：inbook@china.com

咨询E-mail：webmaster@inbook.net

读者邮购优惠方式(免付邮资)

汇款地址: 广州市石牌邮局 0785 信箱 负责人收 邮编: 510631
本系列丛书长期征稿, 同时拥有便捷邮购方法和网上购物流程,
详情请查阅网址 <http://www.inbook.net>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45 沉醉东风◎绿痕
(漱玉词阙一) | 167 狂野的诱惑◎米琪 |
| 146 纤云肆卷◎绿痕
(漱玉词阙二) | 168 情人泡泡糖◎夏瑄 |
| 147 藕花深处◎绿痕
(漱玉词阙三) | 169 王子的假面公主◎元湘
(童话王国系列之四) |
| 148 冷冬寒梅◎凌淑芬 | 170 王子的抢钱女巫◎元湘
(童话王国系列之五) |
| 149 秀逗大侠◎凌淑芬 | 171 冷酷太子◎米琪
(美女与野兽之二) |
| 150 别爱那么多◎凌淑芬 | 172 恶梦美女◎米琪
(美女与野兽之三) |
| 151 冥王选夫◎凌玉 | 173 野兽情人◎米琪
(美女与野兽之四) |
| 152 共婵娟◎熹梓
(金陵四姝最终回) | 174 横刀夺爱◎沈韦 |
| 153 无端嫁得金龟婿◎凌淑芬
(叶氏三姝系列) | 175 暖暖说爱你◎花漾 |
| 154 男佣正传◎凌淑芬
(叶氏三姝系列) | 176 爆料小甜甜◎凤云 |
| 155 偷心契约◎凌淑芬
(中东传奇系列) | 177 追爱必胜技◎季荭 |
| 156 失心奇劫◎凌淑芬
(中东传奇系列) | 178 蛮缠爱人◎小歌 |
| 157 天亮叫我◎湛清
(123+456 系列之一) | 179 诡男◎叶霓 |
| 158 被窝暖暖的◎湛清
(123+456 系列之二) | 180 无赖女◎铃兰 |
| 159 剑魂◎决明 | 181 现代童养媳◎夏娃 |
| 160 格子裙小姐◎蔡小雀 | 182 吻你, 不准◎怜怜 |
| 161 纯爱初体验◎季蔷 | 183 踹你, 不痛◎决明 |
| 162 晴天霹雳◎梵羽 | 184 爱恋伤痕◎慕蓉 |
| 163 煞到你◎莫颜 | 185 情钟◎默婵 |
| 164 传说是真的◎连清 | 186 千金贵娘子◎尹安芝 |
| 165 传说是假的◎连清 | 187 野豹扑上小医生◎决明 |
| 166 喂养玫瑰◎夏娃 | 188 神偷笨贼一线间◎连亚丽 |
| | 189 少给我装潇洒◎陶乐思 |
| | 190 少给我装无辜◎李璇 |
| | 191 少给我装害羞◎花琪 |
| | 192 少给我装迷糊◎慕容雪 |

1

“阿……阿烈……我……我快死了……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胸前的窟窿比一个人的脑袋瓜还来得大，鲜血奔溢的速度好似滔滔黄河，明眼人都能看得出死亡将至。

南烈撑扶着受伤颇重的好友，听他断断续续地说着遗言。

“咱们……好兄弟一场……老大哥我……没什么可以……留、留给你……只、只有这把剑……”

被鲜血染得粘粘腻腻的五指，吃力地提起一柄古沉之剑。

青耀剑身闪动着诡异的光芒，几乎要让南烈误以为这柄剑是有生命的。

“这是？”

“这是……蚀心剑之一……它、它叫‘百里’……”

“你先别急着说话，我先为你止血——才是上策。”

很明显地，南烈在提到“血”字之际，上下滚动的喉头吞咽着津液。

“快……快流干了……”

“真可惜。”他惋惜道，不知是为臂膀间倒卧的好友，抑或那汨汨不绝的血泉。

“你就让我——把话说完——”握着剑的手越来越无力，在垂落的一瞬间，被南烈给扶接了下来，连同血指所握紧的百里剑。

死者为大，南烈也不再打断快被棺材盖给盖上的老友交代遗言，“你说。”这柄剑，挺沉的。

“阿烈——别替我报仇——”一口血又呕了出来。

“我知道。”他压根没这个打算，“你号称‘天下第一剑’，怎么会败在第二剑的手下，而且还被他伤成这模样？”

染血的唇撇了撇，自嘲一笑，“阿烈……我的剑途已经……完了……在我得到……百里剑开始……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南烈蹙了眉。天下第一剑的威名，在得到百里剑后发展至巅峰，为什么此刻却说从得到百里剑开始，他的剑途便告终结？

“蚀心剑……是诅咒妖剑，打从我拥有这柄剑开始……虚幻不实的幻觉幻听……诡谲难辨的人影，不时、咳咳……不时在我身边围绕打转……我再也无法、无法专心练剑……那幻影挥之不去……我知道，我的神

志……被蚀心剑噬得干净……那一定是蚀心剑的诅咒……”

“幻觉幻听？”

“对，幻觉——”

“喂喂喂，你们两个大男人搂抱在一块做什么？这是不是就叫‘断袖之癖’呀？真有趣，我是头一回瞧见呢。”

突然插话的轻柔嗓音，让原先正在交谈的两个男人噤了声。

南烈双眼不着痕迹地溜转屋内一圈。他万分肯定这屋里只有两人，一个是他，一个是说起话来断断续续的好友，哪来另一道嗓音？而且这道嗓音清清泠泠的，像是脆玉玎玎，好声极了。

“听——幻听又开始了——”倒在南烈臂膀间的好友呕血呕得更急了，双眼瞪圆，好似那幻听来自于幽冥的牛头马面。

“幻听。连我都听到了，哪叫幻听！”南烈搁下臂膀间的重伤者，刷地站起身，斥喝：“谁在说话！”

沉默。

“到底是谁？装神弄鬼的！”

“阿烈……我、我快不行了，你凑近些，我还有话……要说……”人之将死，时时刻刻都属珍贵。

南烈又打量屋内好半晌，才蹲回好友身边。

“老大哥，你还有什么遗愿？”

“这柄剑……我就转送给你了……”

南烈一听，直觉反问：“等等，你不是说这是把诅咒之剑吗？”诅咒之剑还拿来转送给他，居心叵测。

“是诅咒……但，据说……蚀心剑拥有深不可测的力量……拥有它……咳咳……克服幻觉……天下无敌……”

那万一他南烈克服不了幻觉，下场岂不和“天下第一剑”同样凄惨？

南烈才想这么说，却让人抢了先。

“啊啊，他要死了耶，好多血噢。”那道天外飞来的软嗓再响起。

南烈眸光一凛，“到底是哪个家伙在嘀嘀咕咕，有本事就出来一见，别窝窝囊囊缩头缩尾！”

“我才没窝窝囊囊缩头缩尾咧！”软嗓反驳着，下一刻，那柄被南烈握在掌心的百里剑开始产生剧烈抖动。

“这——”南烈的虎眼直瞪着手中怪剑。这股震源并非因他而起，而是剑所发出来的。

“喂喂，你别握这么牢，我出不来啦！”软嗓埋怨道，“松手松手！”

南烈还在疑惑之中，眯起眸，确认声音是真的出自于剑，而不是他耳朵不灵光。

“叫你松手你还愣什么愣呀。”软嗓发了脾气，听来像是小娃儿的嗔语。

南烈半信半疑地松开手，百里剑竟自己站直了剑身，雾亮的白光包围着剑身，抖动越剧，剑鸣越响。

白光脱离了百里剑，迸跳在半空中，逐渐形成人形，轻喝一声，小巧的四肢伸展成大字。

白光散尽，朱砂色泽的广袖飞腾，右衽领口及袖缘皆镶缀着杂色碎纹，古式的抱腰上还编织着颗颗圆亮的贝珠，娇小的身影停驻在半空之中，最后一抹掩面光芒退去，小人儿的五官活灵活现。

鬓发覆额，脸颊白皙而粉嫩，脑际轻梳两个握拳大小的双髻，并分别垂落着两绺与衣襦同色系的绦束，随着此时小人儿飘浮在半空中而飞扬。

一个女娃。不，修正，一个似男似女的清秀童子。

“你看傻了呀？”小童子短手叉腰，站在百里剑的剑柄上。

“幻……幻影……”南烈怀里的重伤者伸出颤抖不休的手，指着剑柄上蹦蹦跳跳的纤巧身影。

“幻影？这绝不可能是幻影！”南烈打断好友因失血过多而陷入昏沉的呓语。

“你很固执耶，我都跟在你身旁五年了，你至今仍当我是幻影？真伤人。”小童子跃下剑柄，与百里剑剑身一般高的身子凑近那名快断气的男人，“瞧我瞧我，我才不是幻影咧。”她做了个鬼脸。

“那你是什么东西？”若非幻影，怎么会出场得如此

诡异？

小童子抬头，望着南烈，“我是百里剑。你，是我的新主子吗？”圆圆大眼几乎要贴在南烈脸上。

这男人看起来好善良，没有杀气腾腾的剑眉、没有高挺骄傲的鼻梁，也没有代表狼心狗肺的薄唇，眼神也不甚凛冽，好像颇亲切又挺好相处的。

在头一回的见面，她对他评了一个极高分的好印象。

南烈正想否定，“当然——”

“是！”在他怀中的好友回光返照，猛然大喝，又随即瘫软。

小童子笑得好乐，“我又换了新主子了。我算算，你是第一千二百零一个噢。”而且是头一个不将她视为幻影的主子呢，之前那一千多名主子都花了她一番工夫才“说服”他们接受她是剑灵而非幻影。

换过太多任的主子，害她都快习惯成自然了。

“一千二百零一个？那之前你所有的主子咧？”

小童子投给他一个“你怎么问这般蠢问题”的责难眼神，小指点向他怀中才刚断气的尸体，“死了、疯了、傻了。”纤肩一耸，说得理所当然。

那就是她所有主子的下场吗？

“你真是那把剑？”

“请称呼我为‘百里剑’，别‘那把剑、这把剑’地唤人，真失礼。”小童子先是一阵嘀咕，才再道：“严格

说来，我是百里剑的剑魂。”她整整衣衫，笑容甜美地朝南烈行个揖，“敢问主子如何称呼？”

南烈没有反应，只是直勾勾盯着她。

“主子，你现在心底在想着‘这是不是场梦境’，是不？”小童子善解人意，“来来来，我助你认清事实真相，我本想拧拧你的脸，只要你感觉到痛楚，就知道这一切都不是梦，可惜我身为剑魂，没有实体能触碰到你，不过我有折衷办法。若有得罪，请勿见怪。”

她认真地朝他一拜，再抬头，藕臂亦高高举起，皓腕一转，百里剑应声而起，并且——

直直朝南烈的鼻尖飞射而去！

剑锋划出冷冷杀气，南烈在紧急时分侧肩闪过致命偷袭，然而疾速剑锋仍在他颊边留下一道深深血痕。

“主子，疼不疼？”她脸上的神色可以直接解释为“要不要再补一剑”的奸佞小人脸，俏丽的童颜又成功地中和了此刻的奸笑，让人无法对那样无邪的笑脸发怒。

很痛，皮开肉绽的破相剑痕溢出腥血，淌泄不止。

“这下子，你该相信这不是场梦境了吧？”小童子骄傲地跳上跳下。

南烈站起身，抹去颊畔粘稠湿意，巨大的阴影霎时笼罩在她身上，她的身高甚至不及他的腰间。

“你说，你是百里剑的剑魂？”南烈捡起百里剑。

“是呀。”

“对你而言，这把剑就是你？”

“都说了别‘这把剑、那把剑’地唤人嘛，没礼貌。”

南烈才没空去听她嘀嘀咕咕的教训，径自举起剑，俯首睨视着她。

她有些不满此时他尊她卑的角度，双足一蹬，硬是飞腾在空中与他平视，衣袖荡呀荡的，将她映衬得好似花瓣蕊心里探头的可爱花仙。

“也就是说，剑在你在，剑亡你亡？”

她兴起一股防备，“你问这做什么？”

“我想舞套剑法，一套我自创的剑法，剑法名称就取做‘天花乱坠’吧。”执剑调息，他的眼中闪过恶意，“先来二十个转圈好了。”

“什么意思。”最后一个字在逸出口的瞬间破音，她的身子随着南烈舞剑的动作旋转。

“紧接着是连续半空抛剑。”

“哇。”

圆润娇躯被抛甩在半空。

“劈、刺、撩、挑、崩、点、云、截、绞、剪、抹、带！”种种剑式皆要上一回，“再来一式旋风剑法！”

所谓“旋风剑法”，只不过是努力转动臂膀，让掌间的剑一圈圈挥舞，存心转死她。

“停下来。”破破碎碎的尖嚷随着南烈的动作而绕转

不已。

她、她、她——她的头好晕——

“久未习练，剑法生疏，再从头来一回。”他不轻易放过她。

因为他南烈，是个有仇必报之人，她胆敢在他脸上开道伤，就得有本事承受他的报复。

若有人因他皮相上所传达的虚假和善而受骗上当，那人必在与他深交之后懊悔自己的识人不清。

谁说一定要外表冷峻的人才是真正凛冽？

谁说一定要拥有挺扬的剑眉才表示他本性无情？

谁说一定要笑起来阴狠才代表着他的鸷猛？

他南烈，完全颠覆世人的认定。一个笑起来很亲切的人，也可以是只会吠的猛兽。

终于，南烈稍微感觉到臂膀传来的酸痛，这才停手，将百里剑插回地上，而剑身仍不住地旋转，活似柄喝了数坛老酒的醉剑。

那抹暗红小身影惨兮兮地窝在墙角干呕。

头昏目眩，脑中所有的思绪全被转绕成糊，惟一还在回荡的，是对他好印象的全然破灭。



她的新主子，姓南名烈。

是个不甚出色的男人。

他的存在感很薄弱，因为他没有翩翩出众的外貌，在众人面前也不爱强出头，甚至于与人相交时也不爱多说话，只是一径地笑着，好像众星拱月里那颗最渺茫的晨星。

若依她的眼光来看，南烈的存在就好比欢送英雄上战场时，一个躲在最角落鼓掌欢呼的小兵，永远也成不了最醒目的视线焦点，再不就是厮杀战场上头一个被马匹践踏身亡的跑龙套配角——

他的职业，是一个替武林盟主穆元胧看管府门的门丁。当然，她没有任何歧视意味，也知道他凭一己之力赚取微薄薪俸，既不偷也不抢，是值得敬佩的，可是从以前至今，她的每一任主子不是王公富豪便是名气响亮的侠士豪杰，更别说她第一任的主子还是九五之尊，而今沦落至此，不胜唏嘘。

她不由得为自己轻声感慨，她确定自己是把举世无双的好剑，然而跟对主子与否也是一大要事，主子名声若响，她的存在就是锦上添花，主子倘使默默无名。如同南烈一般，她这柄好剑也被视为破铜烂铁。

如同富人身上佩戴着膺品珠宝亦会被当成无价之物，而穷人身上即使挂着千斤金块，也会被当做一块涂了金彩的破砖。

世人的眼光，总被外在表相所蒙蔽。

“阿烈，我好无聊。”

她飘到值班的南烈身畔，虽然身躯娇小玲珑，但凭借着舞空之术，让她得以轻松地与南烈鼻眼相对。

百里剑现下正系束在南烈腰间，而她这抹剑魂自是不能离剑百尺，只能可怜兮兮地陪着他在大太阳底下执剑守门。

南烈站得又直又挺，一动也不动，仿佛将她视为无形氤氲。

“阿烈，我好无聊噢。”她飘向右边，大咧咧地坐在南烈肩头，她是剑魂，没有实质重量。

短短五指在南烈眼前晃晃荡荡，企图勾回他全盘注意。

“你给我滚下来！”他低声咆哮，避免让一同守门的同伴发觉他脸色铁青，因为只有他这个倒霉到被好友临死前给摆了一道，莫名其妙成为百里妖剑之主的南烈，瞧得见那抹剑魂像只嘈杂的苍蝇在他四周飞来飞去。苍蝇好歹只会发出嗡嗡的单音，她更胜一筹，还会叫着“我好无聊”。

他与她的对话，恐怕看在旁人眼底只不过是自言自语。

“为什么？我又不重。阿烈，我好无聊好无聊噢。”她得寸进尺地跨骑在他双肩上，像个被爹亲给扛在肩头上玩耍的小娃娃，宽袖在他眼前拂动，小脑袋搁在他的天灵

盖上，“你什么时候可以不用站在这大门口，我们回家去了啦。”颞缘在他发间磨蹭，却无法实质接触彼此。

“这是我的工作。”南烈声音含糊，因为守门同伴已经投来狐疑的目光。

“可是我觉得无聊呀。”

“你无聊是你的事，滚下来！”

小脑袋越过他的头顶，倒挂在他面前，粉甜的笑靥即使倒转仍无损她的清灵可爱，“阿烈，你是我的主子，我的事就是你的事，我无聊你也要觉得很无聊才对。”

“听你在放屁！”

“阿烈——你在跟谁说话？”守门同伴在观察南烈许久之后，终于发出疑问。

南烈作势掏掏耳，“没什么，有只苍蝇在我身边绕来绕去，烦死了。”

那只“苍蝇”眨眨眼，不知别人正指着和尚骂秃驴。

“苍蝇呀？大掌一拍不就死了吗？”守门同伴笑道。

“好主意。”南烈双掌使劲，掴上面前那张嫩蕊似的容颜，但果然如他所料，他的掌穿透了白玉肌肤，直接合拢。

“没打着？”守门同伴看着南烈拍打在空气中，取笑道。

“是没打着。”真可惜。

“阿烈，你在打什么？”第三道软嗓插话。